

王林涉弟子邹勇被杀案被刑拘

为调查并扳倒邹勇，曾给掮客巨额钱财；邹勇被杀后，王林还与嫌犯见面



王林的住宅 (网络图片)

陕西作协副主席 被指抄袭

205字中192字与他人作品雷同

□据 中国广播网

“吴克敬老师我认识，也很尊敬他，身份名气都比我大很多，但抄袭的事情确实不应该。”说这番话的是陕西省户县作协副主席李景宁，他口中的“吴克敬老师”就是陕西作协副主席、西安作协主席吴克敬。

近日，吴克敬在户县某报上发表了一首名为《户县赋》的诗作，结果被发现与李景宁2009年发表在《陕西日报》上的《户县赋》存在雷同之处，吴克敬的《户县赋》只有区区205字，有192字与李景宁的《户县赋》完全一致。

面对抄袭质疑，吴克敬的回答是：“县上就这几件事，所以诗会存在雷同的地方。”

日前还有报道称，因为将重复发表的作品充当新作投稿，吴克敬曾被长江文艺杂志社发声明指责。



吴克敬 (网络图片)

优衣库不雅视频 上传者被刑拘

□据 新华社北京7月19日电

北京警方7月19日晚通报“三里屯优衣库试衣间不雅视频”事件调查情况，据悉，已有1人因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罪被刑事拘留，3人被行政拘留。

北京警方负责人说，这段视频中的两名当事人于4月中旬在试衣间内发生性关系并用手机拍摄视频，在将视频传给微信朋友时流出，并被上传至互联网。警方经过调查先后将孙某某(男，19岁，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人)等人控制。

目前，孙某某将淫秽视频上传新浪微博的行为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罪，被依法刑事拘留，另外3人因传播淫秽信息被依法行政拘留。警方表示，对于视频中的两名当事人正在进一步处理。



衣库视频事件相关报道 扫二维码看本报道

□据《华西都市报》《南方都市报》

红极一时的“大师”王林因涉及关门弟子邹勇被杀一案而被江西萍乡警方刑事拘留。萍乡警方7月16日通报称，刘峰(浙江温州人)、朱礼通(江西上饶人)有重大作案嫌疑。7月14日晚，警方分别在江西、广东将刘、朱二人抓获，经初步审查，刘、朱二人对绑架、杀害邹某(即邹勇)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经警方进一步侦查了解到，黄钰刚(深圳人)、王林(香港居民)涉及此案。

1 黄钰刚是何许人

记者从王林家人处获得数份承诺书、收条、合同等证物。

王林家人介绍，黄钰刚在王林急切调查邹勇过程中充当掮客，屡屡为王林介绍能调查并扳倒邹勇的人，收取巨额钱财，并最终在今年6月初，王林找黄钰刚要钱时，黄钰刚将刘峰介绍给王林，称刘峰是“某高官亲戚”，将邹勇绳之于法后，要王林“看着办”。

黄钰刚是何许人？记者证实，黄钰刚系深圳市中银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、中亚投资集团董事局主席等。



王林与黄钰刚(右)李某某(左)的合影 (网络图片)

2 王林因黄钰刚办事拖延要其还钱

据了解，为调查邹勇，王林与黄钰刚签署了多份协议，并分批给了黄钰刚两三百万元。王林家人称，王林发现黄钰刚总是拖延，王林开始动摇，不愿意通过黄钰刚等人办理邹勇事宜，要求黄钰刚退钱，黄钰刚为此还写了“还款承诺书”，承诺2015年5月30日前还清。

3 邹勇被杀后王林见过嫌犯

今年6月初，王林及家人找到黄钰刚要钱，黄钰刚躲着不见。此后，黄钰刚带了刘峰来见王林，称刘峰是“某高官亲戚”，将邹勇绳之于法后，要王林“看着办”。

记者获悉，邹勇在7月9日被绑架当天即遭杀害，7月12日晚，王林与刘峰在深圳见过面，13日下午，王林乘高铁从深圳前往宜春，准备参加18日的老知青聚会。14日4时许王林被萍乡警方从宾馆带走，当日5时许警方向王林家属下发涉嫌“非法拘禁罪”通知书。

4 接受委托的并非黄钰刚一人

据了解，接受王林委托的并非黄钰刚一人，还有李某某。

王林家人称，李某某也是黄钰刚介绍给王林的，称其是中央某部工作人员，能办理邹勇的事宜。李某某在收取了王林的巨额钱财后，一直没有办事，王林找李某某要钱未果。

王林与李某某两人签的“合同”上显示：“我与李某某达成协议如下：①把邹勇抓起来，②中国媒体包括央视为我平反，③把邹勇判重刑。以上目的达到，按约定付款。”

李某某签字的一份“收条”显示：“今收到王林大哥记者费用壹佰陆拾万元人民币(现金)。”

5 目前警方还没有找到邹勇遗骸

19日，邹勇的姐姐邹敏告诉记者，他们从萍乡警方得知，目前警方还没有找到邹勇的遗骸，家人还在等待警方的信息。邹敏说，他们最后一次见到邹勇是7月6日他生日那天，全家人一起在外面吃饭给他庆祝，然后邹勇就失去了音信，手机也打不通了。

邹敏说，联系不上邹勇后，他们立马向警方报案。邹敏说，邹勇有两个儿子，目前都已处在保护中。警方目前只是让他们等待消息，还没有进展。